

广东省中介超市服务选取

项目需求书

项目名称：阳春市机关事务管理处零星工程项目（工程监理服务）

采购单位：阳春市机关事务管理处

日期：2026年1月7日



一、资格要求

1. 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,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。
2.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机构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: 阳春市机关事务管理处零星工程项目(工程监理服务)
2. 建设单位: 阳春市机关事务管理处
3. 建设地点: 阳春市
4. 建设规模: 按项目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列明的全部内容。
5. 资金来源: 财政性资金

三、服务内容

工程内容: 项目建设内容范围内的工程监理服务,具体细节内容由双方商议,合同约定。

四、采购方式

中介超市直接选取

五、服务金额

按实际相应下达或预算金额 $\times$ 国家相关规定的计费标准 $\times$ 70%计取服务费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2.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,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3. 中选中介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,不得与项目有利益者接触;做好资料保密工作,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1. 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
2.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